

## 锄草记

□ 曹春雷

太阳高挂。玉米地里,我大汗淋漓。用手机自拍发给城里的妻子看,她半是心疼半是嫌弃地说,你傻啊还是愣啊,这么热的天去锄地,不怕中暑?出门时母亲也一再劝阻,说大热的天,哪有上坡干活的。

我执意要来。这些日子,在城里遇到一些事,心里焦躁而不得解,便想到回乡下来寻找内心的安宁。在老家住了一晚,醒来时已临近中午,早饭也没吃,突然决定要来锄地。我想通过一次烈日下的劳动来完成一次内心的纾解。有时候,劳动,是一味良药。特别是对远离土地已经四肢不勤的我来说。

地,在山脚下,寂静。只有蝉声,“知啊,知啊”,在我听来,是在笑话我:傻啊,傻啊。近处有二伯父的坟,一丘土,荒草覆盖。远处有祖父祖母的坟,大伯父的坟,我父亲的坟。他们在地下,我在地上。二伯父的坟上有野花,蝴蝶飞舞。生的律动,死的沉寂,呈现出自然的和谐。

我戴着草帽,弯着腰,用锄头与玉米地里的草对话。多是马齿苋,村人喊马扎眼子菜的,再就是苍耳棵,还有一些喊不上名字的野草。本来,它们是自由自在生长的,但为了秋天的丰收,我不得不将它们清除。它们长错了地方,但这种错只是对种庄稼的人来说,随心所欲生长在大地上,何错之有?

如今村里人很少有锄地的,多打灭草剂,但是我们怕造成土地板结,收获的粮食多少也会有一些药物残留,而母亲种的地不多,坚持不打药。吃起来,味道分外好。

地里热气腾腾,我的汗水滴落。汗滴禾下土,我用实际行动在诠释这句诗。我没有停歇,虽然地边就有杨树,阔大的树荫在等待着我。此刻,我的心思都交给了锄头和野草,此外的世界,暂时与我无关。

锄地里的草,也锄心里的草。那些锄下来的草,在烈日下很快枯萎。冷不丁也会锄下来一棵玉米苗,毕竟,久未摸过锄头,手上不大有准头了。有野鸡,在不远处的草丛里,咯咯咯叫。偶尔也会看到一两只,扑棱棱飞起,在远处落下。五彩的羽毛,是公的。灰褐色的,是母的。

锄完,在树荫里席地坐下。靠着树干,竟然打了个盹儿。山林寂静。“草在结它的种子,风在摇它的叶子。”我寻找到了内心的安宁。劳动,真的是一味药。



## 夏有蛮瓜花

□ 朱小毛

炎炎酷暑,烈日骄阳,把大地烧成了一个烤炉,炙烤着地上的一切。

而在阔大的田地里,却是绿意葱茏,瓜菜蓬勃,长势热烈,一派生命力旺盛景象,顽强地与高温对峙。你看,垂下长胡须的,是豆角;支棱起耳朵的,是扁豆。张灯结彩挂灯笼的,是西红柿;愁眉苦脸生皱纹的,是苦瓜。辣椒、落苏(茄子)、豆角是百姓餐桌上的经典老三篇;金瓜(南瓜)、冬瓜,是瓜菜中的绝代双雄。

夏季的菜地,可谓是群雄并起,豪杰争锋。在物资匮乏年代,那些瓜菜可是普通百姓的半年粮。它们的功劳能小觑,值得大书特书。

造物主堪称伟大神奇。植物的果实能入食外,它们的一些根、茎、叶也可成为佳饌。端的是无私奉献给人类。人们都能就地取材,珍惜上天的赐予,利用上天的馈赠。

这其中,蛮瓜花亦是一种,凭借自身独特容颜、滋味,竟也能在百姓的餐桌,占得一席之地。蛮瓜,即是我们现在所叫的丝瓜。据有人考证,此瓜最早产于印尼、新加坡、泰国、菲律宾等国,吾国古人把这些国家称作“南蛮”。吾乡一直延续古人的叫法,称蛮瓜。名虽如此,却不野蛮,反而纤细可人。

田地里,蔬菜一列列一排排,善于利用先天的条件,把它们的藤蔓、叶片织起一道绿色的屏障。果实则隐匿其中,互相玩起了捉迷藏的游戏,倘若不加仔细寻觅,竟难以发现它们的踪影。众多蜂儿、蝶儿、鸟儿在其中忙碌穿梭,不停地起落,降落起飞。简直把这里当成了它们的停机坪。动物们的闯入,增添了菜地的声音、跳跃,生动成一幅动感的水彩画。

瓜菜长得丰盛,花儿开得癫狂,不管不顾,兀自娇媚。蛮瓜一溜溜,纤长、苗条,如待出嫁的姑娘。蛮瓜花,一朵朵,明黄、鲜亮,与藤蔓、叶片的青绿背景,形成鲜明的对比,衬托出花儿的大气沉稳,雍容典雅。这正合农人的心意,不仅好看,同样“食”用。

在乡间,蛮瓜花与鸡蛋搭配,可作一道朴素的菜,那便是——蛮瓜花炒蛋,清简,易行。

把蛮瓜花摘来,帮它来个清水浴,清洗干净。摘洗不可用力过猛,不伤其肌肤筋骨为佳。浴后的蛮瓜花,天然去雕饰,清水出真颜,丰润清新。单看外表,就让人赏心悦目。何况,还要做成一道美食,境界就更高一层。

事先,将鸡蛋打在碗里,加盐少许,用筷子充分搅拌均匀,置于一边。同时,备好葱花、小蒜。开火烧锅,倒入素油(植物油)爆红,再把火温稍降,将搅匀的鸡蛋液倒入锅里,翻炒几下,尔后,倒入蛮瓜花略略翻炒,随即撒下葱蒜,立马起锅。在锅里受热的时间不宜过长。时间过长,食材会过老。如此,口感才脆嫩,色彩明亮,一股自然清香,氤氲到鼻腔,迅速唤起了人们的食欲。

天气炎热,多数人喜不喜油腻,不喜辛辣,胃口不佳,食欲不振。而蛮瓜花炒蛋,下粥饭均可,不辣不腻,老少咸宜,是百姓餐桌上一道家常菜。

蛋,在吾乡人眼里,被视为荤菜(鸡肉鱼蛋)里的一种,蛮瓜花炒蛋,荤素搭配,并非纯粹大鱼大肉,亦非完全素菜到底,有荤有素,却不显油腻,清新可口,除热利肠,清凉解毒,且易于咀嚼消化。

大道至简。蛮瓜花炒蛋便是如此。做法简单,取材天然,色泽清新,味道本真。

夏季有蛮瓜花炒蛋,可为我们的舌尖添味,唤醒食欲,为餐桌增色,简约而丰盛。

夏季不妨多食蛮瓜花炒蛋,给我们一个清凉之夏。

每一座城市,都会有一些老巷子。正如笔者居住的小城,还保存着一些纵横交错的老巷子,我一有空闲,就喜欢去那儿逛逛。

因为喜爱逛老巷子,我家至今还住在老城区。虽说城市不断发展,但我依然喜欢这里的生活气息。

在散落的老巷子里,虽说没有沃尔玛、麦当劳,但在这些巷子里,却隐藏着很多普通的零食店、布料店、散酒店、理发店、缝纫店,这种仿佛上世纪的场景,在又宽又漂亮的大马路边,是见不着的。每次我钻进老巷子,总能发现这儿藏着人间不一样的烟火。

散落在老城区的那些巷子,曲曲折折,宽不足三米,长却有两三公里。老巷子,还分主巷道和支巷道,他们纵横交错,如人手上的掌纹,显得既不十分规则,衔接却又十分自然。

我家就住在这些老巷子附近。每天上下班,我都要路过巷子的路口。有时,我喜欢在巷子的路口多停顿一会,看一看穿梭在老巷子里的人的表情。走在巷子里的行人,大多步履平缓,他们少了大马路边的匆忙,他们或挽手,或在摊位前与店主窃窃私语,一幅悠然自得的样子。

我很喜欢巷子里一幅悠然自得的生活。家里如果少了日用品,我想去的不是大马路

边的大超市,我想到的首先会是这些巷子,寻思着在这些巷子里,有没有我需要光顾的小铺。

家里没有了大米,我经常光顾的小粮店,就藏在这些巷子的深处。发现这家小粮店,还是一天晚饭后,我和妻子到巷子里散步。那晚,粮店还没打烊,是粮店门口的红灯笼首先吸引了我们的目光。见有粮店,妻子突然想起家里大米没了,于是我们决定进店一探究竟。

守店的老板,是个中年男人,他正在躺椅上玩着手机,见我们进店,他赶紧起身微笑寒暄。听说我们是散步,要手提几十斤大米回家很不方便后,他很热情,坚持把电瓶车借我载米,那样子,仿佛我们是认识多年的老友,一点也不担心我会骑着电瓶车一去不复返。也许,与大马路边的老板相比,小巷子里的这些店家,更加信任顾客,他们的人情味更重,更得让我常常在这些巷子里,流连忘返。

在老巷子里,有一家理发店,也是我多年的定点理发点。我爱去这家理发店,不是因为这儿理发要比大马路边的美发店便宜,而是因为这家店名叫“荣军理发店”。开理发店的是一名退伍军人,在部队受过伤,我还在部队时,每次回家都爱去那儿坐一坐。来这里理发的,大多是男性,“短平快”的理发方式,

对喜欢删繁就简的我来说,再合适不过。虽说这家店主是军人出身,但对顾客考虑是出奇的细致周到,有时人多,需要坐等,他会安排顾客到里间沏上一杯清茶,更为难得的是,在里间的长条桌上,还摆放着一些我爱看的书籍,这对爱好阅读的我来说,既少了等待时间的煎熬,还让我体验到了阅读的乐趣。

在我家,每到假日的早上,我和妻子还喜欢到巷子里吃早饭。巷子里的小吃店,吃客常常是摩肩接踵,川流不息。馄饨店、米粉店、豆浆店,店铺琳琅满目,一字排开,是一条名副其实的“好吃一条街”。早晚到这些小吃店门口走一走,禁不住香气扑鼻诱人,总忍不住要走进去吃一碗,也顾不上里面人声鼎沸,只想大快朵颐,顿感口舌生津,鲜美无比,浑身舒坦。

经常光顾这些小吃店的食客,多半会是邻居、朋友或同事。有时,人在里间吃着吃着,见着朋友进来了,于是赶紧让座,相互热情招呼,就像家里来了客人一样。有一次,我吃过早饭,刚要去柜台结账,见一邻居也在买单,拗不过邻居的坚持,那顿早饭钱,最后还是被热情的邻居,用手机抢先付给了店主。

一顿早饭钱,虽然微不足道,却彰显了巷子里的人情冷暖。在这里,没有尔虞我诈,有

的只是人们相互信任、相互亲近、相互谦让。

逛逛老巷子,到巷子里看看人间烟火,除了看看那些风格独特的店铺,你会发觉,那些散落在支巷里的千家万户,也是构成寻常巷陌的人间一景。白天,如果你循着巷道,朝深处望去,家家户户的大门都敞开着,全然不像住在高楼大厦里的人家那样,大门紧闭。傍晚时分,如果你走进巷道,路过寻常人家的门口,你会发现,那些敞开大门的人家,会从堂屋里飘出酒香。原来,紧挨着的几个邻居,这家炒了鸡蛋,那家烧了小鸡,把菜端到了一户人家。只见男人们端着酒杯,不紧不慢喝着,女人们则东家长、西家短地唠唠着。

没事逛逛老巷子,看看人间烟火,再疲惫的心,也会慢慢变得松弛。虽说这儿没有高楼大厦,没有摩登酒店,更没有灯红酒绿,有的只是长条石铺就的一条条古道,见证着这儿亘古不变的寻常生活。

人间烟火气,最抚凡人心。我们的老巷子,虽然没有苏州平江路的那些巷子名声大,也没有扬州东关街的保存完整,但没事逛一逛,到巷子里看看人间烟火,和那些小商小贩和平凡百姓交个朋友,感受一下他们慢节奏的生活,你会羡慕巷子里的平民百姓,他们把日子过出了高楼大厦里不一样的味道。

## 采摘时节

□ 刘云燕

有人说,旧时人家,讲究春耕、夏耘、秋收、冬藏。寒来暑往,四季过得分明,日子平缓有序。每个人都有一个田园梦,不愿意迷失在城市的森林中,失去与自然的亲密。

那么,采摘就是最放松、最舒适的休闲了。我喜欢每到周末,回到自己的乡下小屋,在小小的院子里,收获满满的幸福。婆婆是个种菜的好手,那些蔬菜种子到了她的手里,似乎都会昂扬勃发,郁郁葱葱。

夏日里,每每回到小院子,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拎上两个小篮子,去采摘。栅栏旁是婆婆种下的小番茄,此时正像一个个小灯笼,在阳光下闪闪发亮。我搬来一把小椅子,小心翼翼地采摘那些红色如玛瑙般的果实。小番茄多是一串一串的,有的一串都已经红透了,有的还夹杂几个青色的小果子。我需要仔细辨别,小心采摘。采摘时,可以闻得到番茄发出的淡淡的香气,新鲜的叶子的味道。有的小番茄格外淘气,像是和我玩捉迷藏的游戏,需要我不断地调整视线,才可以看到藏在叶子后面的它们。如果不小心错过了,它们就会长得过熟,终有一天,“叭”的一声掉在地上,软得再也拿不起来,那就太可惜了。我上上下下地寻找着红色的番茄,不多时就装了满满的小半篮。清水冲一下,吃一个,那酸酸甜甜的滋味,简直是人间美味。

婆婆在院子的一角,种上了长豆角。我最喜欢长豆角的花朵,每次开放时,都像是一只只翩跹起舞的紫蝴蝶,漂亮极了。在整齐的架子上,那些顽强的藤蔓努力攀爬,进而长出了如姑娘长发般的长豆角。我每次都打量着那些长长的豆角,判断着哪些已经够老了,必须摘下来。而哪些还有点嫩,可以再生长一阵子。每次三下两下,就能摘下一小筐,随意地煮一煮,就能拌着蒜苗吃,特别香。我不太喜欢摘黄瓜,黄瓜看上去嫩生生的,顶花带刺,样子似乎柔嫩嫩的。当你去摘它时,先会被尖尖的小刺儿扎一下,让人顿生不爽。

院子里,婆婆搭了一个高高的棚,那些瓜果果就找到了生存的“美宅”。它们将重重的瓜长在架子上,仿佛是可以号令天下的“大将军”。圆圆滚滚的身材,这边一个南瓜,那边一个冬瓜。至于丝瓜,那更是爬得高高的,正灿烂地开着金黄色的花朵,等待着丝瓜越长越大。到了采摘时分,我们要有足够的力气,才能登着梯子,把那些憨憨笨笨的瓜摘回家。

在乡下小屋不远处,有一处池塘。每到夏天,都开满了漂亮的荷花。每到傍晚,我喜欢和爱人去赏荷花采莲。爱人从小生长在水乡,特别喜欢莲子的味道。他每次见了莲蓬,都会去采几个莲蓬下来,细细地摘下莲子,非要让我尝尝。我尝一个,感觉清凉微苦,像是咀嚼了一份古雅。不由得想起辛弃疾笔下的《清平乐·村居》:“大儿锄豆溪东,中儿正织鸡笼。最喜小儿无赖,溪头卧剥莲蓬。”我一边吃着莲子,一边赏着荷花,看着水塘里的游鱼,感觉,手中的莲蓬也代表了一份夏日的滋味。采摘莲子,似乎就像是采摘了一份田园的梦想,收获了一份夏日的憧憬。

采摘的乐趣,就是我们和那些瓜果蔬菜发生了最亲密的接触。在田园中,做一个自由而快乐的闲人……



山在那里

张成林 摄

## 儿时出行梦

□ 张国喜

班”一直是梦想,直到1985年停航未亲临其上,成为人生憾事。

儿时,第二个梦想是乘大客车过汽渡到镇江。1960年5月,扬中栏杆桥至丹徒新港的公路渡口建成通航,实现了扬中岛域对外可通汽车的通道,打开了扬中通往外界的“大门”。那时有一技之长或头脑灵活的扬中人,开始了走南闯北,汽渡为走出小岛的扬中人提供了方便,大大缩短了出行时间。我做梦都想乘大客到镇江游览金山、焦山、北固山……这个梦终于在上世纪80年代初得以实现,那时我考取了省内水运重点中专,要在镇江乘“江申号”长江客轮前往南通上学。一般一学期回家一趟,开学前一天下午在老家吃过饭,就坐上父亲的自行车,先到扬中汽车站乘大客车过汽渡直达当时位于市区健康路上的汽车站。出站后,不敢耽搁,直接乘公交车到达长江边(当时叫苏北路)3号码头购票。

一般情况下我买四等舱的票,二等、三等舱是不敢奢望的,有一次实在买不到票就买了散席,花一块五毛钱领到一件毛毯,一张席子睡在甲板上,这种体验很新鲜。购票离票晚上9点上船还有4个多小时,就在苏北路上转悠,一碗阳春面、两只包子就当晚餐。江轮从武汉走来,晚上8点停靠镇江港3号码头,9点上船。五层楼高的大轮有几十米长,一层一层楼似的船舱变成了不同等级的客房。漫天星辰给我无穷的遐想,大约凌晨5点,天已亮,南通天生港到了,满怀欣喜,满怀希望,挥挥手和大轮告别,半年后再见。上了码头,脑中还弥漫着上船前后的情景:胸前平挂木板卖雪花膏的姑娘在苏北路上叫卖;棧桥两旁的小吃吆喝不断;上船后,大轮上的小店有武汉、九江的商品;大餐厅排队长队买饭吃,气氛热烈,场面欢快……

## 细雨应黄梅

□ 王晓燕

闻足音。是雨声迟疑了脚步,还是琐事羁绊案头?有约不来过夜半,闲敲棋子落灯花。不来有来不来的情致,不来有来不来的雅韵,窗外,雨疾如注来势汹汹,淹没了如潮的蛙声。这样的雨夜,静坐室内,思接千载,漫想人生,亦是一种从容豁达。

梅雨季,夏日的风是带着湿润的薄荷味的,空气清凉,解渴提神。此时撑一把雨伞行于一条小巷,定会生出许多情思来。雨水从经年的檐角飞落,敲击青石板,不知是谁在弹奏一曲《琵琶语》?远处的青山潏潏,朦胧成烟雨。小巷幽幽,两旁的宅院的屋门紧闭,白栀子的余香似乎还缭绕在雨意里,有的院门轻掩,望去,“庭草无人随意绿,榴花著雨别枝红”。

儿时,在乡村漫长的雨季里,人们常常忧心忡忡,云布遮天,雨持续不停,圩田里

的水不断上涨。如果汛情紧张,河堤上天天都有男人们筑堤固坝的身影。而孩子们却异常兴奋,湿答答的雨夜里,最有意思的事就是捉鱼了。

阵阵急雨之后,田野沟渠满平,白花花的溪沟里不时有银光闪烁,那是戏水的鱼儿在欢跳。男孩子们拿着虾笼或网兜,拦住流水的缺口,有人在上游一通乱赶,大大小小的鱼儿随着水流哗啦啦进了网兜。有时候路过水稻田,突然发现鱼,毫不犹豫当即脱下小褂当拦网,小褂兜兜住,鱼儿跳到赤膊的身上,溅得人一脸泥水。

高柳新蝉噪,鱼戏动新荷。暑风终将蒙蒙烟雨一扫而空,晴日万里,家家户户晒衣物,去除霉气。母亲晒面酱,晾梅干菜,阳光烘干了与梅雨有关的潮湿的记忆,大地开始了热烈的生命代谢。